

习近平出席欧亚经济联盟第二届欧亚经济论坛全会开幕式并致辞

新华社北京5月24日电 5月24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应邀以视频方式出席欧亚经济联盟第二届欧亚经济论坛全会开幕式并致辞。

习近平指出,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历史潮流势不可当。坚持真正的多边主义,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是国际社会广泛共识。亚欧大陆是世界上人口最多、国家最多、文明最具多样性的地区。面对动荡

变革的世界,亚欧合作之路应该怎么走?这不仅关乎地区人民福祉,也深刻影响世界发展走向。

习近平强调,对于这样的时代之问、历史之问,中国的答案是明确的。我先后提出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呼吁各国共同致力于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今年是我提出共建“一带

一路”倡议十周年。这个倡议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探索远亲近邻共同发展的新办法,开拓造福各国、惠及世界的“幸福路”。

习近平强调,作为亚欧大家庭的一员,中国的发展离不开亚欧地区,也惠及亚欧地区。中方真诚希望,共建“一带一路”同欧亚经济联盟建设对接合作走深走实,各国团结协作、勠力同心,携手开创亚欧合作新局面。今年下半年,中方将

举办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中方愿同“一带一路”共建国和欧亚经济联盟成员国一道,继续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旗帜,共享机遇,共克时艰,共创未来,携手谱写多极化世界文明进步新篇章。

欧亚经济联盟第二届欧亚经济论坛于5月24日在俄罗斯莫斯科以线上线下结合方式举行,主题为“多极化世界中的欧亚一体化”。

6月1日起 21个省份试点婚姻登记“跨省通办”

记者25日从民政部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按照国务院授权,自2023年6月1日起,北京、天津、河北、内蒙古、辽宁、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陕西、宁夏等21个省(区、市)实施内地居民结婚登记和离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试点地区婚姻登记机关统一受理婚姻登记“跨省通办”事项,扩大试点后的21个省份将覆盖我国总人口的78.5%,能够基本满足群众异地办理婚姻登记的需求。

民政部介绍,全国目前每年平均办理结(离)婚和补领婚姻登记证1800万对

左右。随着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人户分离现象较为普遍,长期外出工作、生活、学习的群众回户籍地办理婚姻登记,不仅耗费时间、精力和财力,也带来诸多不便,群众对婚姻登记异地办理的需求十分强烈。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满足群众异地办理婚姻登记的需求,根据国务院授权,自2021年6月1日起,民政部在辽宁、山东、广东、重庆、四川5省(市)部署开展了内地居民结婚和离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在江苏、河南、湖北武汉、陕西西安2省2市开展了内地居民结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截至2023年5月24日,试点地

区累计“跨省”办理婚姻登记125247对。

按照国务院授权,此次扩大试点范围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将北京、天津、河北、内蒙古、上海、安徽、福建、江西、广西、海南、宁夏等11个省(区、市)纳入扩大试点范围,实施内地居民结婚登记和离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二是第一批辽宁、山东、广东、重庆、四川5个原有试点省份继续实施内地居民结婚登记和离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三是第一批江苏、河南、湖北武汉、陕西西安4个原有试点地区由实施内地居民结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扩大为江苏、河南、湖北、陕西4个

省份全域实施内地居民结婚登记和离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四是浙江在第一批试点开始前就经过国务院批准开展了结婚登记和离婚登记“全省通办”。这次将浙江由“全省通办”扩大为实施内地居民结婚登记和离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

对于婚姻登记何时实现全国范围通办,民政部回应称,目前《婚姻登记条例》尚未完成修订,实现全国通办存在一定的法规障碍,同时系统、数据、人员等基础还需进一步夯实,待条件成熟后,将及时推动全国范围婚姻登记“跨省通办”工作。

据央视

教育部:坚决防范遏制学生溺水事件发生

中新网5月25日电 据教育部网站25日消息,近期,全国各地气温迅速回升,汛期即将来临,溺水事故进入高发期,多地先后发生学生溺亡事件,令人痛心。教育部基础教育司特发布预防学生溺水工作预警,提醒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高度重视,进一步强化预防学生溺水工作,切实保障学生生命安全。

一是压实工作责任。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提请属地党委政府,按照“属地管

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明确教育、公安、民政、水利、农业农村等部门预防中小学生溺水工作职责分工,压实责任,落细举措,形成联防联控、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

二是强化风险排查。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会同公安、水利等有关部门,以农村地区学校、村庄周边和学生上下学沿途水域为重点,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完善安全警示标识,配置

安全防护设施,推动明确危险水域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逐一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三是加强宣传教育。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会同宣传等有关部门,通过新闻媒体、广播电视、微博、微信、宣传标语等多种载体,开展形式多样的预防溺水安全专题教育,介绍预防溺水安全常识,强化溺水警示教育。学校要在放学、放假前等关键时间节点,做好

预防溺水“六不”宣传,介绍预防溺水安全常识,确保预防溺水教育落实到每一位学生。

四是密切家校联系。各地中小学校要建立家校常态化联动机制,通过发放致家长的一封信、手机短信、微信等方式,反复提醒家长加强对子女预防溺水教育管理,督促家长增强安全意识、履行监护职责,切实做好学生放学后、周末、节假日的安全管护。

两高发布司法解释从严惩处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新华社北京5月25日电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25日联合发布关于办理强奸、猥亵未成年人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依法从严惩处强奸、猥亵未成年人犯罪,加强对未成年人特殊、优先保护,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水平。

“在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各类问题中,强奸、猥亵等性侵害犯罪严重损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严重践踏法律红线和伦理底线,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社会反映强烈。”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

刑一庭庭长何莉介绍,针对此类犯罪近年来出现的新情况、新变化,制定本司法解释,具有重要意义。

据介绍,司法解释坚持依法从严惩处,进一步明确了相关犯罪的人罪条件和从重、加重处罚情节认定标准。例如,明确利用网络实施的猥亵行为的人罪条件;明确列举对奸淫幼女、强奸未成年人适用较重的从重处罚幅度的多项情形等。坚持罪责刑相适应,对相关从重、加重处罚条款作了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同时,充分考虑未成年人身心发育不成熟

等特点,落实对未成年人的特殊、优先保护原则。

此外,司法解释明确负有照护职责人员性侵罪的加重处罚情节,规定对未成年女性负有特殊职责的人员,利用优势地位或者被害人孤立无援的境地,迫使被害人与其发生性关系的,以法定刑较重的强奸罪定罪处罚,以依法、准确、有力惩处犯罪。明确猥亵儿童罪加重处罚情节,例如,明确猥亵致使儿童轻伤、自残的,或者对猥亵过程制作视频,以此胁迫对被害人实施猥亵的,应当加重处罚。

针对一些特殊情形的法律适用标准,司法解释明确,对胁迫、诱骗未成年人进行网络裸聊、向未成年人索要裸照、视频等特殊猥亵行为,明确以猥亵儿童罪或者强制猥亵罪定罪处罚,同时构成其他犯罪的,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

“未成年人保护事关国家和民族的未。”何莉表示,人民法院将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准确适用法律,依法严惩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